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5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聯民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顧偉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 2025年11月1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葛小波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顧偉先生、 周衛平先生、吳衛華先生、楊振興先生及劉海林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高偉先生、郭春明先生及徐慧敏女士。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获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 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510号)。中国证监会已核准 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上述批复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办理相关监管 报备、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申请换发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在人员、业务 设施、信息系统和经营场所等方面做好准备工作;加强信息技术安全管理,认真 做好风险防范, 切实保障该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6日